

#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0年，我们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独立、公正、负责地行使职权。我们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地对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了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高，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0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人员变动及任职情况

2020年初，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4人，分别为周纪昌先生、余海龙先生、任旭东先生、陈嘉强先生。

2020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吴嘉宁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日，陈嘉强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职务，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完成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有关程序。2021年1月2日，公司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旭东先生家属的通知，任旭东先生不幸因病逝世。目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6人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3人，分别为周纪昌先生、余海龙先生、吴嘉宁先生。

周纪昌先生，现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周纪昌先生还担任英达公路再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余海龙先生，现任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余海龙先生还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嘉宁先生，现任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吴嘉宁先生还担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房多多网络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个人详细简历载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 （二）独立性情况

各位独立董事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各位独立董事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

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因此，独立董事均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20年，公司董事会积极拓展信息沟通渠道，推进信息共享机制的完善，确保各位独立董事能够及时、全面、完整掌握各类真实、可靠的信息资料，为独立董事有效履职发挥应有作用提供保障。各位独立董事均勤勉、尽责履职，在公司各层面的积极支持配合下，有效完成了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

### **（一）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情况**

一是在董事会运作过程中，公司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及各子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的责任。定期向各位独立董事报送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关信息资料；对于独立董事针对公司生产经营、改革发展所提出的建议、意见，充分尊重、认真聆听、虚心接受、积极落实，以推动公司各项工作健康发展。

二是在审议战略管控、重大投融资、财务预决算、审计与内部控制、管理层考核及薪酬等重大事项前，留出充足时间，由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事先充分研究，形成专项审核意见，并由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在董事会上发表会议意见，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议事和咨询功能，以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

三是通过组织独立董事参加培训、学习、调研等方式，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撑。

### **（二）积极出席各项会议，行使独立董事职权**

## 1、董事会会议

2020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14次，其中以现场方式（包含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7次，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7次。审议议案及听取汇报共计95项，作出决议79项。

各位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上述各项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周纪昌	14	14	12	0	0
余海龙	14	14	11	0	0
吴嘉宁	9	9	8	0	0
任旭东	14	14	11	0	1

会前，各位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会议文件，及时提出关注事项和问题，与公司管理层或相关部门进行沟通，进一步了解情况、掌握信息。会上，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建议和意见，对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均做出了独立的意见表达。同时，独立行使表决权，保证了在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

##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2020年初，第三届独立董事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人数	独立董事委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3	周纪昌	国文清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3	陈嘉强、周纪昌、余海龙	陈嘉强
提名委员会	3	余海龙、任旭东	任旭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余海龙、周纪昌、任旭东	余海龙

目前第三届独立董事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人数	独立董事委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3	周纪昌	国文清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3	吴嘉宁、周纪昌、余海龙	吴嘉宁
提名委员会	2	余海龙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余海龙、周纪昌	余海龙
----------	---	---------	-----

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7次会议，讨论议题42项。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审议讨论3项议题；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9次，审议讨论33项议题；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研究讨论3项议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研究讨论3项议题。

各位独立董事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度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次数	战略委员会(次)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次)	提名委员会(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次)
周纪昌	15	3	9	—	3
余海龙	15	—	9	2	3
吴嘉宁	5	—	5	—	—
任旭东	5	—	—	2	3
陈嘉强	4	—	4	—	—

在参与上述专门委员会履职的过程中，独立董事均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管理经验和从业资历，本着勤勉敬业的职业道德，分别对审计师聘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公司关键财务指标及财务报告、内控制度的实施、高管业绩考核与薪酬分配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参考，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客观、公正和科学。

### （三）认真审议重要事项，审慎发表意见

2020年，各位独立董事认真审议提交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对于需要独立董事特别关注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担保、利润分配等重要事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如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或出具说明：

- 1.《关于中冶城投以PPP模式实施吴川市人民医院迁建项目

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关于中冶城投以 PPP 模式参与吴川市中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3.《关于中冶集团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4.《关于调整中国中冶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5.《关于以 A 股 IPO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6.《关于将 H 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7.《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8.《关于中国中冶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9.《关于中国中冶 2019 年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0.《关于中国中冶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1.《关于中冶置业拟收购五矿信托所持中冶名恒 50% 股权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2.《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3.《关于中国一冶受让株冶公司清水塘生产区相关资产的

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4. 《关于调整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联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四) 积极开展现场调研，深入掌握经营状况**

10月9日到12日，独立董事周纪昌、余海龙、任旭东一行赴包头、呼和浩特、兰州调研指导工作，听取了中国二冶、有色院、中国十七冶关于公司整体发展情况、区域公司市场开拓情况和重点工程项目进展情况的工作汇报，并实地考察了二冶包头市综合地下管廊项目、呼和浩特市西二环南延伸段快速化改造项目、兰州市柴家峡黄河大桥项目，有色院兰州市雁儿湾污水处理BOT项目，以及十七冶兰州市奥体中心PPP项目。

在二冶调研期间，独立董事参观了二冶荣誉展厅并听取了二冶关于改革发展和经营管理情况的汇报，独立董事认为，中国二冶近年来转型升级取得的显著成效，发展战略清晰、方向明确，应继续保持目前的良好发展态势，稳扎稳打，步步为营，推动企业健康稳健发展。为此，独立董事提出以下要求：一是要针对二冶的发展现状补短板，增长项，整合资源，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加强项目管控平台建设，采取多种方式降本增效，提高项目收益，提升企业经济效益；二是要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会建设，建立科学的决策机制，做好风险防控；三是要完善激励机制，注重人才培养，增强职工工作积极性和凝聚力；四是要加速布局西安等区域市场，注重履约管控，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内部实力。

在有色院雁儿湾污水处理项目现场，独立董事先后听取了有色院总体情况和恩菲环保在手项目及区域市场开发情况的汇报，

并考察了雁儿湾污水处理项目及在建的二期提标改扩建工程现场。独立董事对有色院和恩菲环保近年来坚定践行集团战略定位、实现快速健康发展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围绕实现企业未来高质量发展提出了以下要求：一是要在高质量发展上下功夫，利用先进的技术专利、知识产权进行技术创新，同时要提升技术创新市场转化率，通过技术创新实现降本增效；二是要聚焦主业，优化业务布局，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抢抓市场机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同时高度关注“两金”，加快推进多晶硅扭亏脱困及转型发展，解决包袱，提升企业经济效益；三是抓住双百企业试点的契机，完善激励机制，留住技术人才，为企业发展奠定基础；四是利用先进技术培育产业、孵化产品，加大与资本市场的对接力度，结合现有市场和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引进强大的资金支持。

在十七冶兰州奥体中心项目现场，独立董事先后听取了十七冶总体发展情况和十七冶西北公司在手项目及市场开拓情况的汇报，并实地考察了项目科技展示中心和在建的奥体中心项目。独立董事认为，十七冶近年来发展理念科学，经营指标成绩喜人，经营质量较好，在市场开拓、业务布局等方面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兰州奥体中心项目现场管理水平高，技术含量高，值得在公司内部和业界宣传和推广。独立董事对十七冶提出以下要求：一是要挖掘总承包管理空间，通过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实现成本降低，达到提高效益的目的；二是要加强两金管理，高度关注经营性现金流，争取实现更高质量的运营；三是要在保证项目进展的前提下，要深挖项目管理过程各类风险，高度关

注财务、管理和安全风险，做好 PPP 类项目的经营风险防范。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0 年，各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除按时出席会议，全面、及时了解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外，还适时就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日常经营情况等开展专题调查研究，听取相关人员的专项汇报，获取决策所必需的情况和材料，并提示可能产生的风险。同时，在日常履职过程中，独立董事还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建设性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为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2020 年重点关注了以下事项：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各位独立董事对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均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各方遵循市场规则，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签署协议，并按照约定享有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业务不因此类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审议公司年度担保计划，并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事项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存在影响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董事、高管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对董事、高管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进行审查，认为相关人员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条件和资格，未发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0 年度董事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的相关规定核定并发放，披露的薪酬信息按照 H 股年报的指标要求填列，薪酬数据属实。

### **(五) 财务报告审计及年度报告编制情况**

对于市场关注的重大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过程中针对需重点披露的内容提出合理建议；在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根据《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密切跟踪年度审计及年报编制工作进程，就审计意见和审计过程中的关注重点及时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并确保事前、事后与审计师的多轮有效沟通，提出专业意见。

#### **(六)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参与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遴选工作。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审计师招标程序符合公司有关规定。经充分讨论、认真研究，独立董事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大信”）具备担任 A+H 两地上市公司审计资质，有为 A 股及 H 股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资质及胜任能力，同意聘任大信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主审所和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同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适宜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参审会计师事务所。

####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2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 1,492,100 千元，该股利已于本年实际支付。

#### **(八)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冶集团于公司 IPO 前承诺，其将避免从事或参与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五矿于与公司战略重组时承诺，对于中国五矿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中国中冶重合的业务，中国五矿将尽可能减小双方的业务重合问题。中国五矿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新增与中国中冶相

竞争的业务领域，不再新设立从事与中国中冶相同或者相似业务并对中国中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如中国五矿控制的非上市子企业或其他非上市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中国五矿同意中国中冶有权优先收购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中国五矿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中国中冶有权自行决定何时要求中国五矿向其出售前述有关竞争业务。

公司承诺，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17 公司债”）和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18 公司债”）的存续期内，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或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将至少采取不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和不减少注册资本金两项措施。2017 公司债和 2018 公司债的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房地产业务，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机制。

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上述有关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全部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规范，各次资金提取与使用均履行了公司内部的审批手续。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按照两地

上市同步披露的原则，通过指定报刊、网站等法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信息。截至 2020 年，公司连续四年被评为上交所信息披露 A 级（最优级）上市公司。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定期听取公司有关内控建设和评价工作的汇报，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指导公司在实践中不断摸索优化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工作方法和途径。董事会在督促公司强化体系建设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形成了自我评价报告，同时聘请审计师对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计。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基本原则，勤勉、独立、审慎履职。2020 年，公司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在公司日常运营过程中，亦未发生由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1 年，我们将继续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为公司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同时，积极推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促使公司不断提高运行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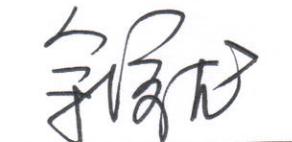
(此页为《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

周纪昌



---

余海龙



---

吴嘉宁

2021年3月